

## 身心障礙優惠規定修正 Q&A 109 年 3 月 1 日

- Q1、本人有加註 C 的身心障礙者專用識別證原本可以連續停車多日都享有停車費免費優惠，為何現在改成連續停車只有前 2 天可以享有優惠，第 3 天開始必須全額付費？
- A1、本處為改善停車格位長期被占用及落實使用者付費公平原則，於 109 年 3 月 1 日起修正身心障礙者停車優惠規定，凡持有身心障礙者專用識別證加貼註記 C 防偽標章(或懸掛身障車牌駕照持照條件符合 C)，停於路邊收費格位依規定放置證件可享有全日免繳停車費之優惠，但同一格位連續停放超過 3 日者，第 3 日起不再享有優惠，依該路段費率開立一般停車繳費單全額繳費，不得辦理驗證減免停車優惠。
- Q2、本人為中度肢障以上身心障礙肢障者，停車在工作地 500 公尺範圍內可享有 8 小時免繳停車費之優惠，但是上班時間超過 8 小時，是否可延長優惠時間？
- A2、本處考量中度肢障以上身心障礙肢障者停車超過 8 小時必須至公有路外立體或立體場辦理驗證減免停車費，卻因行動不便造成驗證困擾，為提供中度肢障以上身心障礙者能安心的工作，自 109 年 3 月 1 日起，中度肢障以上身心障礙肢障者車輛停放於工作地 500 公尺範圍內路邊收費格位，可享有停車 10 小時免繳停車費優惠，第 11 小時起依路段費率全額收費(累進費率以第 11 小時算起)。路外場停車優惠亦比照路邊停車享有 10 小時免繳停車費第 11 小時起半價收費之優惠。
- Q3、本人有身心障礙者專用識別證，在地下場停車一向購買身障里民

月票，為何現在不能購買身障里民月票，必須身心障礙月票或里民月票擇一購買？

A3、目前地下場各類票種皆有優惠，為避免重複優惠資源浪費，自 109 年 4 月 1 日起修正身心障礙者購買月票規定，身心障礙者購買優惠月票須備齊相關證件至本處公有路外立體及地下停車場辦理，每張身心障礙識者識別證限購一張身心障礙優惠月票(識別證上註記之車號須與欲購買月票之車輛相同)，以落實公平使用原則。

Q4、本人以身心障礙者自行駕駛資格購買優惠月票，為何還要審核駕駛執照？

A4、本處考量自行駕駛車輛之身心障礙者到場購買月票之不便性，提早於每月 23、24 日購票且無需排隊，故為確認身心障礙者確實有駕駛之事實，購買月票時須查驗駕駛執照，以落實公平原則。

Q5、為何我的停車繳費通知單上印有「您於同一格位連續停放逾 2 日，已逾停車優惠時間，請依原停車費率繳費。」字樣？

A5、本處為改善停車格位長期被占用及落實使用者付費公平原則，於 109 年 3 月 1 日起修正身心障礙者停車優惠規定，凡持有身心障礙者專用識別證加貼註記 C 防偽標章(或懸掛身障車牌駕照持照條件符合 C)，停於路邊收費格位依規定放置證件可享有全日免繳停車費之優惠，但同一格位連續停放超過 3 日者，第 3 日起不再享有優惠，如已停放超過 3 日者於停車繳費單上列印「您於同一格位連續停放逾 2 日，已逾停車優惠時間，請依原停車費率繳費。」字樣，提醒車主繳費。